集合信托产品发行数量回落

本报讯 记者常艳军报道：普益财富日前发布的信托市场8月月度数据显示，8月共有56家信托公司发行了486款集合信托产品，发行数量环比减少120款，预期收益也有所下降。

数据显示，房地产领域1至2（不含）年期产品平均最高预期收益率环比下降0.58个百分点至9.14%，2至3（不含）年期产品平均最高预期收益率环比下降0.47个百分点至9.78%，3年以上期产品平均最高预期收益率为8.15%；工商企业领域1至2（不含）年期产品平均最高预期收益率环比下降0.72个百分点至8.71%，2至3（不含）年期产品平均最高预期收益率环比下降1.15个百分点至9.21%，3年以上期产品平均最高预期收益率为8.50%；基础设施领域1至2（不含）年期产品平均最高预期收益率环比下降0.05个百分点至9.08%，2至3（不含）年期产品平均最高预期收益率环比下降0.69个百分点至9.21%，3年以上期产品平均最高预期收益率环比下降0.03个百分点至8.50%。

普益财富研究员范杰认为，8月集合信托产品收益普遍下跌，主要与市场资金面宽松有关。此外，收益率期限结构出现倒挂，也需要引起投资者注意。

投资于基础设施领域和房地产领域的集合信托产品发行数量下降明显。从资金运用领域看，投资于基础设施领域的产品105款，环比减少52款；投资于房地产领域的产品53款，环比减少49款。“这主要是因为房地产信托领域风险的累积和暴露，让信托公司对于房地产信托有所规避。同时，这一现象也和监管层的窗口指导有关。”范杰表示，近期有消息显示，监管层要求各信托公司谨慎对待三四线城市的房地产项目。

集合信托的成立仍维持高位，债权投资类产品数量最多。数据显示，其中8月共有58家信托公司成立了810款集合信托产品。从资金运用方式看，债权投资类产品236款，证券投资类产品197款，物权投资类产品182款，组合运用类产品42款，股权投资类产品37款，其他类产品116款。另外，8月共有48家信托公司的230款产品应到期清算。

央行开展150亿元正回购

本报北京9月16日讯 记者张忱报道：中国人民银行今日在公开市场进行150亿元正回购操作，期限为14天，中标利率持平于3.7%。数据显示，本周公开市场有330亿元正回购资金到期，周二和周四分别到期180亿元与150亿元。本次正回购操作后，周二实现30亿元小幅净投放。

上周，央行公开市场操作为净回笼50亿元，为过去五周以来首次净回笼。市场人士表示，本周资金面将面临新股发行、国庆节前现金需求增加等因素影响，但由于流动性整体较为充裕，央行在公开市场继续小规模正回购操作符合预期。

申银万国研究所认为，周一证监会再次核准11家IPO发行，预计将从下周起逐渐开始冻结资金，从而对季末资金造成一定压力。但由于对“冲时点”的限制，季末资金面波动可能小于以往，资金面相对平稳。

9月16日，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Shibor)显示，本次正回购之后，短期利率小幅上扬，14天期利率涨幅最大，上涨4.90个基点。

资讯工坊

农业部与邮储银行开展战略合作

本报讯 记者乔金亮报道：农业部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日前在京签署《金融服务和支持现代农业发展合作协议》。根据协议，双方将围绕粮食等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和农民收入持续较快增长的中心任务，深化互信合作，实现优势互补，破解农业生产金融服务难题，尤其是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难、贷款贵”问题，努力提高农村金融服务覆盖面。

根据协议，邮储银行将突出金融支农的重点领域，推进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农业部将积极推动财政支农和金融支农的协作配合，在扩大抵押物范围、建立金融担保机构等方面加大工作力度，加强试点试验，为金融支农创造良好条件。

国开行伦敦首发20亿元人民币债

本报讯 记者王璐报道：近日，国家开发银行赴伦敦成功发行20亿元人民币债券。本期债券是首只登陆伦敦市场的中国准主权人民币债券，对促进人民币离岸市场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据了解，此次国开行采用簿记建档方式共发行3个品种，其中3年期固息债6亿元，利率为3.35%；5年期固息债5亿元，利率为3.6%；10年期固息债9亿元，利率为4.35%。国开行首次在伦敦市场同时发行短、中、长期人民币债券，其中10年期债券是在伦敦发行并挂牌上市的最长期限人民币债券，有助于完善离岸人民币债券收益率曲线，拓展伦敦人民币市场的深度和广度。

交行与汇丰深化跨境业务合作

本报北京9月16日讯 记者王璐 钱箐旎报道：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今天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举办战略合作十周年交流会。在业务合作方面，双方承诺，除了在信用卡、托管、基金销售等领域继续加强合作外，跨境业务将是未来两行合作的重点领域。

据了解，自2004年交行与汇丰银行缔结战略合作协议以来，两行共同为中资企业提供了海外工程承包、境外融资、全球现金管理等服务，开展了包括跨境人民币业务、海外保函、外币清算等在内的合作。同时，在QFII、QDII、公募基金、保险资产、企业年金等托管领域深化了合作。

立足“草根” 补充资本 “触网”转型

城商行破局“成长的烦恼”

本报记者 钱箐旎

热点聚焦

6家上市城市商业银行（含A股3家、H股3家）2014年上半年业绩日前已全部披露完毕。从净利润上看，北京银行、南京银行、宁波银行3家A股上市城商行净利润同比增幅分别为13.4%、19.3%和18.4%，超过A股上市银行平均值；重庆银行、徽商银行、哈尔滨银行3家H股上市城商行净利润同比增幅分别为18.1%、15.78%和25.8%。

超出市场预期的增速，彰显出上市城商行发展的强劲动力，但也加剧了其资本压力。从A股3家上市城商行看，资本充足指标均出现下滑。其中，北京银行6月末资本充足率较年初下降0.56个百分点，一级资本充足率较年初下降0.33个百分点，双双低于监管要求的10.5%和8.5%。

受经济下行、利率市场化以及非标业务规范等因素影响，目前在市场竞争、业务创新、资本补充、地域拓展等各方面，城商行均面临着“成长的烦恼”，能否顺利突围考验着每一家城商行的智慧。

做足“草根”特色

在利率市场化过程中，从负债稳定性上看，城商行受到的冲击相对更大。但城商行如果能发挥好“草根”特色，将小微金融、消费信贷、社区金融等做深做细，在银行业整体转型的过程中，反而更有机会形成相对优势。

以上海银行为例，在业务体系改革上，该行一方面提高总行层面的经营比重，成立资产管理、衍生品、投行、私人银行、理财等专业部门以培育专业能力；另一方面依托上海本地特色，加大中小企业、养老金融、金融市场等方面的业务。在养老金融服务上，该行积极开拓养老产业链金融服务，围绕养老客户的医、食、住、行等养老生活需求，搭建非金融的养老生活服务平台。

以服务小微企业著称的包商银行，也在微贷技术的基础上，开发出升级版“圈链”模式：针对产业链和商圈进行深入发掘，把整个圈链作为服务对象进行整体开发，以集中介入的方式批量获取客户；同时圈链将核心企业的信用引入上下游小微企业的授信服务，圈链内资金流相对封闭，小微企业相互熟悉、相互监管等特性，增加银行和小微企业之间信息对称性。

补充资本金迫在眉睫

城商行的快速扩张也加剧了其资本压力，因此，多渠道补充资本成为近期部分城商行的“重中之重”。

为了缓解资本之渴，城商行纷纷从资本市场找“新水源”。南京银行7月发布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关联交易公告，宣布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业内分析认为，这将提高南京银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2.5个百分点左右，确保其未来2至3年风险资产的平稳增长。北京银行近期也表示，计划以登陆H股的形式补充公司一级资本。

上市是更多城商行不约而同的选择。日前，上海银行、江苏银行、盛京银行、贵阳银行、杭州银行、成都银行6家城商行先后披露IPO申报稿。“过去一段时间，城商行发展速度较快，资本补充的压力普遍存在。从2013年开始，新的资本管理规则出台，监管标准更为严格。此外，监管部门对理财、同业业务进行规范，要求表外业务往回转，也导致了部分城商行资本补充的压力越来越大。”中国社科院金融研究所银行研究室主任曾刚对记者说。

普华永道中国银行业和资本市场部主管合伙人梁国威则认为，如果成功上市，这些城商行资本将得到有效补充，可以适当改善投资结构，加大在内控、信贷操作、风险控制、定价模型、业务系统等多个方面的投入，以应对资产质量下降、利率市场化等的冲击。

发力互联网金融

对城商行而言，上市的意义还不只是资本补充。“上市银行和非上市银行在社会声誉上，存在很大差异。”曾刚认为，对地方银行来说，上市会提升其知名度，这也是非常有价值的一项收获。

长期以来，城商行囿于地域限制，难以被更多的客户知晓和接受，上市无疑是解决这一问题的有效途径之一。与此同时，为突破地域限制，越来越多城商行已开始发力互联网金融，希望以此来获取更大范围内的客户。如北京银行、重庆银行、上海银行等近期均上线了直销银行业务，包商银行则推出了互联网金融平台“小马bank”。

业内人士认为，不管是传统金融机构还是互联网公司，在竞争中实现互联网技术和金融服务的深度融合必然是行业发展趋势。然而，在银行业转型升级大潮中，互联网金融能否成为城商行实现弯道超车的利器，还有待时间检验。

工行获准担任卢森堡人民币清算行

本报北京9月16日讯 记者郭子源报道：中国人民银行今日对外发布公告，授权中国工商银行卢森堡分行担任卢森堡人民币业务清算行。这是工行在欧洲地区的第一家人民币业务清算行，也是其继在新加坡担任人民币业务清算行后再次获得境外清算行资格。

工行卢森堡分行负责人表示，该分行将在两国货币管理机构的指导下，严格遵守两国监管规定，切实履行人民币清算行的职责与义务，积极推进人民币清算行的各项工作。目前，工行卢森堡分行已推出人民币账户及清算、人民币贷款及贸易融资、人民币交易及衍生产品、人民币现金管理、人民币资产管理等产品。

作为欧元区最重要的人民币跨境业务枢纽之一，卢森堡目前拥有欧元区最大的人民币资金池，截至今年一季度末，拥有人民币存款794亿元，贷款730亿元。此外，卢森堡还是欧洲主要的人民币投资基金注册地，目前持有的人民币计价资产已增至2618亿元。

银行结售汇缘何再现逆差

本报记者 张 忱

国家外汇管理局9月16日公布的数据显示，8月银行结售汇逆差为8亿美元，这也是该数据时隔12个月再次出现逆差，和7月12亿美元的顺差相比也有较大差距。与结售汇数据相同，8月外汇占款也出现明显下降。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数据显示，8月金融机构外汇占款减少311.46亿元人民币。

对比明显的是，8月外贸顺差创下498.3亿美元的月度新高，实际使用外资金额为72亿美元。在外贸顺差增加、外商直接投资（FDI）流入量保持稳定的情况下，结售汇和外汇占款为何出现下降？

招商证券发展研究中心宏观研究主管谢亚轩认为，从分项数据来看，银行代客结售汇顺差为204亿元，规模较小，主要是因为今年汇改以来，央行正在逐步退出常态化外汇干预，人民币汇率波动性上升，客户持汇意愿增强。通过外贸和FDI流入的资金主要体现于外汇存款余额的上升和外汇贷款余额的下降，而没有体现为外汇占款和结售汇顺差的增加。

央行数据显示，8月新增外币存款154亿美元，外币贷款则减少33亿美元。今年3月人民币汇率波幅扩大之后外汇存款明显增加，4月至8月，外币存款月均增量已达233.4亿美元，接近2013年全年283亿美元的外币存款增量，同期外币贷款月均增量仅为0.4亿美元。也就是说，和过去相比，通过贸易和直接投资流入的资金有相当一部分以外汇形式被直接持有，而没有通过结汇转换成人民币。

8月人民币汇率表现强势，即期汇率升幅达0.5%，但和7月一样，汇率的上升并未带动持汇意愿出现明显变化。国信证券宏观分析师钟正生表示，可能是因为8月经济高频数据使市场预期经济仍面临一定下行压力，令市场担心未来人民币会贬值。

人民币汇率强势上升的同时，美元指数也在8月从81.31上升至82.72，升值势头同样强劲。再加上QE即将彻底退出，市场对明年美联储进入加息周期和美元继续升值的预期逐步升温。谢亚轩认为，国内企业和居民外汇资产的增加和外币负债的萎缩，反映了经济主体对美元和人民币未来走势的看法，预计下一阶段外汇占款仍将维持低速增长。

近日，湖南银监局牵头编写的《湖南银行业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读本》向全省金融消费者免费发放。该《读本》旨在配合开展银行业金融知识宣传月活动，深入普及银行业务知识，更好地保护存款人和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图为银行工作人员向客户发放读本。 杨小帆摄

金观察

股权激励莫成股权福利

梁 睿

据媒体报道，近日由财政部主导的国有金融企业员工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方案已完成最后一轮征求意见，即将正式试点。试点成熟后，将在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中全面推开。如果试点铺开，将意味着暂停6年的国有金融企业高管和员工股权激励重新启动。

作为调动“生产积极性”的重要举措，实施股权激励对企业发展的好处显而易见。

从原理上说，股权激励主要作用有三：一是统一股东和经营者的价值取向，使两者利益趋于一致；二是使经营者更关注于企业的长期利益，避免短视行为；三是稳定管理队伍，降低管理成本，激发骨干的工作激情，创造优秀成绩，鼓励管理团队向共同的目标前进，从而推动公司的长远发展。

这也为众多企业的实践所证明：比如华为、海尔等公司通过股权激励，实现了业绩的高速稳定增长，巩固了行业龙头地位；作为金融企业的宁波银行2004年实施了管理层和员工持股计划，此后几年该行年利润复合增长率均超过20%。

但股权激励不是“股权福利”。如果光看中“股权”带来的巨大利益，却忘了“激励”所含有的各项约束条件，就会导致激励有余而约束不足，使得本来要跳起来才能摘到的“葡萄”，变成了按“级别”、“资历”等杠杠“排排坐、吃果果”，进而使股权激励失效。

史可为鉴。七八年前各大国有商业银行也曾纷纷推出各自的“股权激励”计划，有的按“级别”、“资历”向全体职工发股，有的自己定方案、自己考核。如某国有大行就曾推出面向27万员工共8亿股的员工股权激励方案，几乎成了银行内部员工人人有份的“股权福利”。此后，财政部于2008年下发《关于清理国有控股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激励有关问题通知》，叫停了国有控股上市金融企业擅自搞股权激励。

温故而知新。其实，对国有金融企业高管和员工实行股权激励并非不能，而是应有严格的规范和限制措施，不能把“股权激励”变成“股权福利”。从激励对象上说，上市国有金融企业员工加起来多达数百万人，“个个有股权”显然不大现实，但应做到规则公平，更加突出能力和贡献，“人人有机会”。从业绩目标上说，对于金融企业高管的股权激励，其所依据的业绩指标既要重收益实现，也要重风险控制；既要关注短期效益，更应兼顾长期发展。从激励方案的实施来看，由于国有金融企业大股东基本不参与企业经营，存在“所有者缺位”因素，其监督股权激励计划正确实施的效率可能比不上民营企业。因此，国有金融企业股权激励计划除了方案要公开透明外，还应引入外部监督机制，对方案实施进行跟踪考核评估，避免“内部人”操控，导致国有资产流失。

由于在国有金融企业实施股权激励存在一定程度的风险，试点就显得特别重要。有关部门对此也采取了审慎的态度，明确提出“成熟后再推广”。但愿这次能在试点中摸索出一套适合国有金融企业行之有效的股权激励模式，让“激励”发挥出正能量。

本版编辑 李会 孟飞
电子邮箱 jjrbjr@126.com